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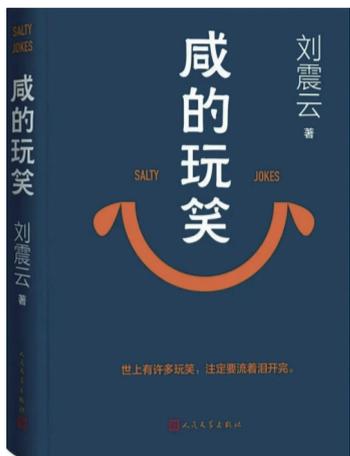
在“玩笑”中沉浮 尝尽时代的咸涩

《咸的玩笑》通过“引言”与“正文”交错的独特形式,讲述鸡鸣寺僧人智明与延津县城知识分子杜太白两代人的命运。以过往和当下两条叙事线索,深入刻画人物的心理彷徨,揭示时代转型中人的精神危机与生存艰难,体现出对当代知识分子如何安身立命的深刻洞察。

1990年,刘震云32岁,那一年他完成了自己的第一部长篇小说《故乡天下黄花》。此后30多年,他停下中短篇而专攻长篇,如马拉松选手一般推出了十余部作品。包括《故乡天下黄花》在内的11部长篇小说,尽管笔法不一、篇幅不等、题材各异,但各自具备鲜明的文体意识:《故乡天下黄花》(1991年)以四个年份分出四章,写一种逸出线性时间的循环历史;《故乡杂忆》(1993年)虽然仍写历史的轮回,但作家别出心裁地把时代间隔穿插,由此使不同年代的延津人,“共在于同一种主宰其命运的重复”;《故乡面和花朵》(1998年)篇幅漫漭,凡180万字,是刘震云“魔幻现实主义”实验的一个高潮。此外,本书前两卷为“前言”,第三卷是“结局”,第四卷才是“正文”,亦可管窥刘震云在长篇结构上不断更新自我的身影。

《一腔废话》(2002年)延续了自《故乡杂忆》开启的“魔幻”色彩。它也是刘震云后期写作两大主题“权力质询与民间肺腑”的一次接续。深描民间内部的对话,在《手机》(2003年)第三章《严朱氏》中略具雏形,经由《我叫刘跃进》(2007年)那类似《我弥留之际》的群像写法,到《一句顶一万句》(2009年)发扬光大。《一句顶一万句》除了奠定作家后期写作缠绕说理的总体笔法和心灵孤独、寻求知音的根本主题,也在章节安排上提示“不是潘金莲”之余者的必要性。《我不是潘金莲》(2012年)和《吃瓜时代的儿女们》(2017年)均分出三章,且前两章都是“前言”,“正文”放在最后,仅一二十页,可见用一句话总括一万句的气象。《一日三秋》(2021年)是《一句顶一万句》之后的另一座高峰,刘震云不仅在结构上化繁为简,笔墨之斟酌,似乎也返璞归真于《塔铺》《新兵连》那个时期。

2025年岁尾问世的《咸的玩笑》是刘震云的第11部长篇小说。本书中,鲜明的文体意识依旧:小说引言和尾声,被作家冠以“正文一”“正文二”,正文则写作“题外话三十三章”。引言写鸡鸣寺僧人智明的一生。智明本是山东泰安人,俗名长顺。幼年时,因母亲改嫁,长顺在家中饱受欺凌,于是在舅舅的帮助



书名:《咸的玩笑》
作者:刘震云
出版社:人民文学出版

下前往延津出家。来到鸡鸣寺第八年,上世纪60年代中期,长顺被迫还俗,返回泰安老家娶妻生子。十年后,延津重开鸡鸣寺,邀请长顺回来。百般纠结下,长顺再度抛家舍业回归寺院,并在这里圆寂。引言这章写得平淡而有余韵,随后进入正文杜太白的故事:智明和尚生在20世纪40年代,延津人杜太白和他并无关联,但年龄上智明可算作他的父辈。正文分两条叙事线索,第一条线索写杜太白的当下,他50多岁,离异,其时正和女朋友田锦绣闹别扭;第二条线索回顾杜太白的过往,包括那并不幸福的童年、破碎的婚姻、被学校辞退的经历,等等。这两条线索互相印证与说明,勾勒出一个困于县城的落魄知识分子形象。

由远及近,可如此概述杜太白的经历:杜太白的父亲杜天威是一个外弱内强之人,他一辈子的志向是成为一个“人物”。为此,杜天威毕生讨好他人。囿于中国乡村的底层秩序——“村里都是底层人,在底层,任何人的级差,不超过五厘米;正因为级差小,他们更需要把人分成三六九等”——讨好反令他毫无人格可言,杜天威的“朋友”动辄按着他的头让他喝脏水,他不以为忤;同时,因为在外无法获得尊重,他又倒转过对内加以施暴。有杜天威在,杜家的哭声不绝,他用凶狠来维持家长地位,用否定来显示自己的才智,“他使家里的日子充满担心,使生活非常乏味,就他一人,玩得津津有味。别人家都在做事,他在家各种人之间忙着争斗的游戏;全家人还陪着他玩;他家成了村里最穷的人家;家里的人,也成了村里最被人看不起的人;杜天威还不自知,自认为在村里是个人物”。杜太白从小便生

活在这样的阴影之下。对此,他的老师焦辅仁有一语中之之言:“一个人,硬是绑架了一个家庭。”

引言中,长顺的舅舅曾以“长大就好了”来劝慰外甥,杜太白的母亲也是这样安抚儿子的:“快长吧,长大了就好了。”但长大意味着什么呢?意味着可以逃离原生家庭。杜太白在杜家庄生活了17年,上大学后才摆脱了杜天威的阴影。成年后,杜太白娶妻何俊英,生下一儿一女。长顺并不信服舅舅的劝导,幼年时他便一心离家,“离家越远越好”,而在高考失利后,杜太白只能在距杜家庄60里外的县城安家。因为无法到巴黎、纽约等“世界之都”,他又为儿子和女儿取名巴黎、纽约。婚后的生活毫不幸福,妻子何俊英每日与他寻衅拌嘴。待到结婚26年,两人终于分手。小说提及的当下,即是从这里写起:有家的时候,杜太白觉得家是陌生的,在家中他仿佛一个客人;无家之后,却也难寻一个知心可言之人。他在学校工作时,和校长曹五车颇为知己,两人都是喜好吟诗作对,引经据典的县城知识分子,不料一次饭局上,杜太白和他就古诗的一例悬案发生争吵,进而殴斗,场面被人拍下来传到网上。结果是,曹五车的校长一职被撤,杜太白也被学校辞退。

离开学校后,杜太白做过红白司仪。一次错位拍摄引起“咸猪手”风波,不仅让他再次丢了饭碗,与女友本已提上日程的婚事也因之告吹。后来,更阴差阳错地被关了半个月。纵观杜太白的这几次风波,乍看荒唐,却无一例外地与他寻求知音相牵连,只是杜太白仅仅在延津寻找知音,若延津寻不到,或朋友变成敌人(曹五车),或朋友慑于蜚短流长(孟小菊、春芽),或恋人渐行渐远,或友朋生死两隔(二舅、焦辅仁),他的想象力就会迅速枯萎。杜太白的儿子曾因爱情在故乡不被祝福,一气之下与爱人奔赴他乡,但杜太白缺乏这样的气概,他不仅未能下定决心出走,也从未出离乡村的伦理罗网。故此,杜天威的阴影再次笼罩了他的生活,而他也开始像杜天威那样乞怜于他人的同情。在又一次遭到田锦绣回绝后,杜太白猛然想起了可以与之跨年的人:田锦绣的父亲田守志。此时田守志已瘫痪多年,被女儿送进养老院,只能依赖写字与人交流。

杜太白与田守志的交往,堪称本书最动人的段落之一。在杜太白看来,恰恰是眼前这个行将就木的人,懂得他的委屈,而他也正是在田守志最后的请求中(办一场“活出丧”),意识到彼此都拿对方作为世上唯一的亲人:“这世上唯一的亲人,应该有所担当;如果他不承担,这个亲人就彻底无望了;或者,会彻底无声无息地死去。”说来可

惨可笑,放眼延津,再无一个类似田守志这样的人。杜太白慷慨激昂的操办,不仅是哭一知音,大抵也蕴藉了自伤自悼的心绪。从这里开始,作家步入了一个写作45年来甚少涉足的领域:无限耽延一个小人物“出延津”的行动,而深描其内心的彷徨。通过让叙事停顿,以往作品中书写“行路”的篇幅,在此让位于“心路”的刻画。一些论者或以此为这里是小说的败笔,笔者的看法截然相反:行路局限在延津一隅,等于是不断延宕人物用以自救的出走,如此,心路的历程——欲寻知音而不可得的焦灼,才获致最大程度的照亮。

指认小说后半部逊于前半部,可能还出于某种视差之见,即认为《咸的玩笑》旨在传达一种“应对生活变化、消解困顿的生存智慧”。毫无疑问,此等“乐观”会屏蔽乃至抵消作家对时代的洞察(小说对新生事物——偷拍、直播、网暴、弃老——的楔入或有生硬之处,但洞察是敏锐的);在《一句顶一万句》的时空中,某一古朴信念乃是支撑着杨百顺、牛爱国等人活下去的韧性所在,但到了本书观照的后真相时代,刘震云已不再执着于此,他也不再让民间与庙堂、底层和精英赫然对峙,而是撕开了民间的温情,转而去写和世界互为镜像的民间,是怎样“把一个知识分子,弄成了一堆垃圾”,又是在一个人在人走投无路时,“一人向隅,举座皆欢”。一百年前与一百年后,杨百顺与杜太白有着同样的孤独,可是孤独的语言境改变了。若杜太白有“应对生活变化、消解困顿的生存智慧”,抑或这种智慧是有效的,恐怕就不会抑郁到闭门却扫,也不会走出开始和动物对话,更不会终于走出延津只是要登上泰山峰顶自决……

小说尾声(“正文二”)是对前一章(“题外话”第三十三章)那个使人不寒而栗的结尾的重写。在这里,作家以后设姿态现身杜太白最终抵达的泰安,他坐在杜太白与春芽新开的饭馆,见证了两人如今的美满。这个Happy Ending自然是可能的,杜太白的重生与理想化的春芽也是可能的,然而在两个结尾之间,还包含着一大段因作家拿捏不定向读者发问的空白:在一个因信息过度发达而动辄得咎的时代,旧伦理崩溃而新秩序未定,“无以自明,自无以明”,值此之际,一个人如何安身立命?在这个意义上,《咸的玩笑》孕育着比《一句顶一万句》更加痛彻的思考,这可能是作家下一本书的主题。 □ 来源:文艺报



□ 坊间人

人生活在世界上,每个人都背着属于自己的木桶。有人装的水多,走起路来就会觉得累。有的人装的水少,往前走时才一身轻松。人心这桶水,别装太满,留点余地,留点空间,方得圆满,凡所有之,一半就好。

用一份良好的心态去过滤掉那些烦恼纷扰的影响和冲击。生命力的顽强和坚毅,在于能够挣脱生活中烦恼的束缚,解脱前行中的羁绊,见证自我成长,认知生命的深邃。

什么是最好的关系?就是我知道你的软肋,也读懂你的坚强,你认同我的辛苦,也包容我的不足。人没有尽善尽美,事难有一帆风顺。如果你总是活在抱怨、不满、烦恼中,就是放大痛苦,会让自己过得苦不堪言。反之,多想着开心、温暖的事,就能助长生活中的幸福感。

人,若拥有倾国倾城之容貌,腰缠万贯的财富,博大精深才学,固然会吸引世人的眼光,赞赏的喝彩。但人更重要的是,要用一生去坚守的品格,做一个内心有光的人,明媚自己,明媚世界。

做一个有教养的人,也是进一寸有一寸的欢喜。要说这份欢喜在哪里?是对自己进一寸的欣赏,对坚守品格的爱惜。做个真正有教养的人,是一场没有终点的修行。

人生不可能一帆风顺。人生的路上,有胜利就有曲折,遇上一段艰难的经历,也并非不是好事。不幸幸福还是痛苦,欢乐还是忧伤,所有的一切都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消弥。得失与否,全在于你持有的心态和心情。

人往往在贪欲中失去理智,在怀疑中失去信任,在计较中失去友情。事不争一生轻松,心不求一生平静。在自己的柴米油盐中细细地品味,静静地思考,会消除许多世间烦恼。

替别人着想,顾及和尊重别人,这是每个人应该养成的修养和自觉的行为习惯。真正有修养的人,绝不是一时的冲动和瞬间的觉悟,而是体现在平常小事上,是根植于内心的自觉。即便不开口,也会透过你的肢体,你的表情而呈现。

生活中,有望得到的不要放弃努力,有望得到的也无需气馁。成功的时候不要忘记过去,失败的时候记住还有未来。人在世间,烦躁时,请别忘记微笑。急难时,请控制好说话的语气,否则,不但于事无补,还会伤及他人。

人生一路,一步有一步的风景,一程有一程的感悟。岁月从不亏待任何一个人,只是有的时候,是自己“画地为牢”,在内心禁锢了前行的脚步。任何时候都不要让心迷茫,让情干涸,便自会有岁月静好。如果你不想负重,那就学会将所有的繁杂看得简单些。

每个人都有着不同的心态,不同的心智往往决定着不同的人生状态。良好的心态是人生走向成功,获得幸福、快乐的重要因素。心态决定一个人的人生之成败。一切悲观情绪和忧虑焦急的心绪都是成功的杀手。

《洗冤集录》：“名侦探”宋慈传授办案秘诀

清朝同治十二年(1873年),来华考察的英国剑桥大学教授嘉尔斯,在宁波观看官府审案时,被清朝独特的审理程序所吸引。更引起他注意的是,审案官员的案头总放着一本书。嘉尔斯想起自己常在各地衙门见到此书,便好奇询问。官员告诉他,这是一本“办案大全”,审理刑事案件离不开它。不仅各级官员都有,就连那些幕僚、师爷也是人手一部。

这本书正是《洗冤集录》——中国乃至世界第一部系统的法医学专著,比西方最早的同类著作——意大利医生费德罗《医生的报告》早350多年。它曾被译成19种文字流传海外,英国学者李约瑟称其为“科学革命前最伟大的法医学著作”。

全书五卷53篇,内容扎实。先列检验律例,强调检验之严肃;再详

述检验流程、注意事项及文书格式;进而系统分析各种死因的特征与鉴别方法;最后还收录了不少民间急救方技。书中尤其注重结合现场与案情综合研判,初步运用了昆虫学、化学、光学的原理,不少方法暗合科学原理。

例如书中记载的一则经典案例:盛夏时节,有人被镰刀砍死,官员令村民上交所有镰刀排列于地。其中一把引来众多苍蝇聚集,官员立即下令逮捕其主。面对质疑,官员道:“其他人的镰刀上都没有苍蝇,你杀了人,镰刀上的血腥气还在,所以苍蝇聚集其上,这难道隐瞒得了吗?”凶手遂认罪。这其中蕴含了早期的法医学昆虫学智慧。

如此精炼的实战总结,竟出自约800年前。能写出这样一部著作,作者宋慈(1186—1249)厥功至伟。

宋慈于1217年中进士,之后20多

年辗转各地,掌管刑狱。他深信“狱事莫重于大辟,大辟莫重于初情,初情莫重于检验”,将检验视为生死决断之关键。因此他对每起案件皆不敢有丝毫怠慢,强调检验务必彻底,连隐秘部位亦不可遗漏。

学者出身的宋慈,本无医药学及其他相关知识。为弥补这一不足,他刻苦研读医书,将生理、病理、药理、毒理知识运用于验伤断案,并广泛总结前人经验。好友刘克庄称他“听讼清明,决事刚果”,百姓皆敬畏其公正,甚至会时时感到“宋慈就在面前”。

为纠正当时检验之弊,宋慈于南宋淳祐七年(1247年)冬撰成《洗冤集录》。其内容之系统、见解之深刻,成为后世法医学著作难以超越的高峰。自南宋迄清的数百年间,历代官府都将其奉为刑狱案件中尸伤检验的指南和

经典。宋慈希望同道能继续相关探讨,在书中说:“贤士大夫或有得于见闻及亲所历出此集之外者,切望片纸录赐,以广未备。”而后代学者确实也进行了颇多研究,并相继有《平冤录》《无冤录》等几十种法医检验专著问世,但均未超出《洗冤集录》的内容和水平。

当然,由于历史阶段的局限,技术条件的限制,同道交流的缺乏,《洗冤集录》中有些内容较片面。有的时候,宋慈以个别现象、偶然因素,毫无联系的征象视为普遍规律,所作结论未必都正确。他对人体解剖、生理的认识也有局限,有的缺乏科学性,甚至掺杂着迷信色彩,这是阅读时要注意甄别的。

□ 来源:人民日报海外版